

证券代码：834114

证券简称：明尚德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河北明尚德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6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明亮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河北明尚德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

续发展。公司拟向不确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上限为不超过 2,000,000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不超过 10 元/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0,000.00 元。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河北明尚德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33）。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张福祥、杨满义、魏蒙蒙拟参与此次定增，故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办理公司定向发行股票事宜，公司决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和发行时的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

（2）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投资方签署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投资框架协议、股份认购协议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3）全权负责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本次发行的股票托管、限售登记等事宜；

（4）根据本次发行的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5）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项；

（6）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修改公司章程及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总额将相应增加。根据股票发行后的股本变化及其相关事宜，同意修改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应内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董事会同意在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间支行开立账户，并指定为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事项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银行账户号为****），将上述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间支行、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定向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众公司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股东大会就股票发行作出的决议，至少应当包括下列事项：（二）发行对象或范围、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公众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明尚德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0年6月24日